**武昌首义学院教务处文件**

教务【2024】第3号

**关于开展2024版专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验收工作的**

**通知**

各有专科专业的学院：

根据《关于制订2024版专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意见的通知》（院教〔2023〕73号）文件要求，各单位需按时开展2024版专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验收工作，并组织召开2024版专科人才培养方案验收会，现将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1. **专业名单**

|  |  |
| --- | --- |
| **学院名称** | **专业名称** |
|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 计算机应用技术（腾讯云特色班） |
|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 计算机应用技术（华为云特色班） |
|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 现代通信技术（5G特色班） |
| 机电与自动化学院 | 机电一体化技术（工业机器人方向） |
| 机电与自动化学院 | 电气自动化技术 |
| 机电与自动化学院 | 机械制造及自动化 |
| 城市建设学院 | 建筑工程技术（智能建造方向） |
| 经济管理学院 | 大数据与财务管理（腾讯云特色班） |
| 经济管理学院 | 市场营销（腾讯云特色班） |
| 经济管理学院 | 航空物流管理 |

1. **工作安排**

1.时间安排：各单位需在本学期第六周周三（4月3日）前组织召开验收会，完成验收工作。

2.验收会建议参会人员：各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行业（企业）专家、教务处（校企合作办）相关人员。

3.报送时间：各单位验收会议具体安排请于会前三天报送至教务处教研科（行政楼204办公室），联系人：夏世酉珍，联系电话：88426440。邮箱：412464978@qq.com。

1. **注意事项**

1.专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需突出职业教育的类型特点，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突出专业特色；

2.课程安排需体现面向职业岗位、促进就业、促进“书证融合”等要求，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有关内容及要求有机融入专业课程教学；

3.校企合作专业在人才培养方案修订过程中，要注意与企业及时沟通，充分考虑企业提出的建议与意见；

4.通过验收的专科专业才人培养方案请以学院为单位统一提交。纸质档需各学院教学院长及专业负责人在各专业人培纸质档的尾页签字并盖学院公章，于2024年4月12日前报送至行政楼204办公室；电子档打包发至邮箱412464978@qq.com，需包含PDF及WORD两种格式文件。

原则上教务处将不再对通过验收的人培电子档做任何调整，直接进行印制工作。培养方案一经印制，原则上不再接受任何修改。请各学院高度重视、严格审核，确保人才培养方案的科学性、准确性和严肃性。

教务处

2024年3月7日